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星 美 國 際

SMI CORPORATION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 Appointed)

星美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星美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35,551	29,675
銷售成本		(10,570)	(6,540)
直接開支		(36,474)	(34,323)
毛虧		(11,493)	(11,188)
其他收入	5	7,985	4,513
銷售開支		(541)	(1,448)
行政開支		(13,780)	(8,623)
其他開支	6	(7,071)	(73,714)
經營虧損		(24,900)	(90,460)
融資成本	7	(3,741)	(3,65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10	3,671
除稅前虧損		(28,231)	(90,442)
所得稅開支	8	-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9	(28,231)	(90,455)
每股虧損	10		
基本(每股港仙)		(9.0)	(28.8)
攤薄(每股港仙)		不適用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無形資產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8,532	28,1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3,727	26,685
		<u>52,259</u>	<u>54,807</u>
流動資產			
存貨		1,000	3,225
貿易應收賬款	11	—	1,19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712
銀行及現金結餘	12	8,842	11,443
		<u>9,858</u>	<u>16,573</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34,734	31,284
貿易應付賬款	13	2,980	5,35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7,477	11,2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9,108	76,757
應付稅項		1,988	1,988
		<u>146,287</u>	<u>126,594</u>
流動負債淨額		<u>(136,429)</u>	<u>(110,021)</u>
負債淨額		<u>(84,170)</u>	<u>(55,21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407	31,407
儲備		(115,577)	(86,621)
權益總額		<u>(84,170)</u>	<u>(55,214)</u>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翼37樓12室。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並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暫停買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有關電影、電視連續劇、記錄片及資訊或娛樂節目之娛樂相關內容製作、發行及授出專利權之娛樂相關業務以及主題餐廳業務。

2. 編製基準

清盤呈請及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進入除牌程序之第三階段。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前至少十個營業日未提交任何可行之復牌建議，則本公司將被取消上市地位。

本公司之債權人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九日，分別提呈清盤呈請（「呈請」）及遞交委任臨時清盤人之申請。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之原訟法庭委任廖耀強先生及陳惠卿女士（均屬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該等臨時清盤人」）。其後，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下令本公司之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之一陳惠卿女士有自由可從該日起辭任臨時清盤人職務，而廖耀強先生則留任為本公司之唯一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根據高等法院發出之命令，該等臨時清盤人將（其中包括）保管及保護本集團之所有資產及管理本集團，直至另行發出命令為止。該等臨時清盤人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香港高等法院向臨時清盤人發出有條件命令，以撤銷呈請及解除臨時清盤人。根據法院命令，本公司之架構重組（「重組」）一經完成，臨時清盤人須向高等法院提交確認，以確認上述事項。

復牌建議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該等臨時清盤人、本公司、Cenith Capital Limited（「Cenith」）、胡百全律師事務所（「託管代理」）與Strategic Media International Limited（「控股股東」）（統稱「協議各方」）訂立託管協議。協議各方同意Cenith須向託管代理存入最多15,000,000港元按金，以支付該等臨時清盤人於推行復牌建議時涉及之開支（「復牌建議按金」）。協議各方亦協定將5,000,000港元款項存入託管代理之賬戶，倘若由於控股股東作出或不作出行動致使建議重組不能繼續進行，則作為應付債權人之託管款項（「支付債權人之託管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協議各方簽立一份補充協議，以延長向託管代理存入支付債權人之託管款項為數3,000,000港元之日期。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託管代理根據上述協議收取分別為9,000,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之復牌建議按金及支付債權人之託管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該等臨時清盤人、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簽訂一份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旨在記錄各方就本公司為恢復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買賣而建議重組之協議及安排。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該等臨時清盤人、控股股東及覃輝先生簽訂一份正式協議（「正式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之建議重組，以取代諒解備忘錄。

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分別簽訂正式協議之三份補充協議。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向聯交所遞交復牌建議，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之買賣，隨後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二零零八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向聯交所遞交復牌建議之一份補充資料及復牌建議之兩份補充文件（統稱為「復牌建議」）。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函件，表示其決定准許本公司進行復牌建議，惟須於該函件日期起計六個月內達成各項條件並獲聯交所上市科信納後，方可進行。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發出重組公佈，重組涉及（其中包括）(i)透過增設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0港元；(ii)集團重組，本公司會以債權人自動清盤方式結束部分附屬公司（「債權人自動清盤附屬公司」）之業務；(iii)收購滙彩亞太有限公司（「滙彩亞太」）構成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收購事項」）；及(iv)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三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每股0.10港元向合資格股東建議公開發售942,206,271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發出有關本公司重組之公佈後，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包銷商」）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訂立一份包銷協議，據此，包銷商承諾根據公開發售發行452,486,328股發售股份（其構成本公司重組之一部分）。根據正式協議，控股股東承諾將認購或促使認購其於公開發售項下之全部配額（即不少於489,719,943股發售股份）。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向股東寄發有關重組之通函。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Cenith與控股股東訂立一份轉讓契據（「契據」），據此，Cenith同意將其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之託管協議、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之託管協議補充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之融資契據所擁有之權益、權利、利益及好處，全數轉讓予控股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有出席會議且合資格投票之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重組之全部決議案。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向股東寄發有關公開發售章程。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28,23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90,455,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約136,42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10,021,000港元）及負債淨額為約84,17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55,214,000港元）。

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因為(i)公開發售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約2,057,000港元後，本集團已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92,163,000港元；及(ii)有關重組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其中本集團將實行集團重組以促使部分附屬公司自動清盤。本集團預期，緊隨公開發售及集團重組完成後，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將由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負債淨額約84,170,000港元轉為資產淨值約79,877,000港元。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與其業務有關，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往年度之會計政策及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夠斷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將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常規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4. 分部資料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按業務分部分析如下：

	娛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主題餐廳 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u>–</u>	<u>35,551</u>	<u>–</u>	<u>35,551</u>
分部業績	<u>(38)</u>	<u>(14,802)</u>	<u>(10,974)</u>	<u>(25,814)</u>
其他收入	156	753	7,076	7,985
其他開支	–	(4,113)	(2,958)	(7,071)
經營虧損				(24,900)
融資成本				(3,74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410	410
除稅前虧損				<u>(28,231)</u>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153	1,142	7,563	9,85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175	–	10,357	28,53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23,727	23,727
資產總額				<u>62,117</u>
分部負債	<u>6,052</u>	<u>62,871</u>	<u>77,364</u>	<u>146,287</u>
其他分部資料：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減值	–	–	2,958	2,958
存貨減值	–	2,486	–	2,486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u>–</u>	<u>1,627</u>	<u>–</u>	<u>1,627</u>

	娛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主題餐廳 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u>–</u>	<u>29,675</u>	<u>–</u>	<u>29,675</u>
分部業績	<u>(58,111)</u>	<u>(14,828)</u>	<u>(6,803)</u>	<u>(79,742)</u>
其他收入	–	–	275	275
其他開支	–	–	(10,993)	(10,993)
經營虧損				(90,460)
融資成本				(3,65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691	–	1,980	<u>3,671</u>
除稅前虧損				<u>(90,442)</u>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035	5,632	9,906	16,57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175	–	9,947	28,1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26,685	<u>26,685</u>
資產總額				<u>71,380</u>
分部負債	<u>6,052</u>	<u>48,473</u>	<u>72,069</u>	<u>126,594</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	100	–	100
折舊	11	4,379	560	4,950
攤銷	–	–	15	1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30,517	–	–	30,517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已付按金減值	15,555	–	–	15,555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2,966	–	–	12,966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u>2,995</u>	<u>442</u>	<u>3,825</u>	<u>7,262</u>

次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收益		資產總額		資本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國及香港	-	-	60,975	65,748	-	-
日本	35,551	29,675	1,142	5,632	-	100
總計	<u>35,551</u>	<u>29,675</u>	<u>62,117</u>	<u>71,380</u>	<u>-</u>	<u>100</u>

5.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電影版權之版權費收入	107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6,811	-
收回過去已撇銷之貸款	260	220
出售電影版權之收益	-	4,073
雜項收入	807	220
	<u>7,985</u>	<u>4,513</u>

6. 其他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	30,517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減值	2,958	6,146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已付按金減值(附註(a))	-	15,555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附註(b))	1,627	12,966
存貨減值(附註(c))	2,486	-
其他	-	8,530
	<u>7,071</u>	<u>73,714</u>

附註：

- (a) 有關款項指就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星美影院發展有限公司之35%額外股權而支付予星美傳媒集團有限公司之按金約15,555,000港元之全數減值。
- (b) 約1,627,000港元之款項指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Planet Hollywood (Japan) K.K.自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起終止營業而就其貿易應收賬款作出之全數減值。約12,966,000港元之款項指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電影發行收入而應收星美傳媒集團有限公司之貿易應收賬款。
- (c) 有關款項指因Planet Hollywood (Japan) K.K. 自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起終止營業而就其約2,486,000港元之存貨作出之全數減值。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筆無抵押銀行貸款之利息	1,919	2,251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	<u>1,822</u>	<u>1,402</u>
	<u><u>3,741</u></u>	<u><u>3,653</u></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香港利得稅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	13
本年度稅項－境外		
年內撥備	<u>-</u>	<u>-</u>
	<u><u>-</u></u>	<u><u>13</u></u>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二零零八年：無）。

其他國家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已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適用稅率及依據現行法律、註釋及慣例計算。

所得稅開支與香港所得稅稅率乘以除稅前虧損之乘積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28,231)</u>	<u>(90,442)</u>
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之稅項(二零零八年:17.5%)	(4,658)	(15,827)
不可扣減之開支及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項影響	1,661	12,92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3
本年度稅項虧損仍未確認之稅務影響	<u>2,997</u>	<u>2,904</u>
	<u>-</u>	<u>13</u>

9. 年內虧損

本集團之年內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已包括在行政開支)	-	15
折舊	-	4,950
董事酬金：		
— 作為董事	-	-
— 管理層	-	447
	<u>-</u>	<u>447</u>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13,312	8,913
核數師酬金	500	5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	30,517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減值	2,958	6,146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已付按金減值	-	15,555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627	12,966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7,262
存貨減值	2,486	-
已出售存貨成本	10,570	6,54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5,468	14,83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9	204
	<u>15,987</u>	<u>15,037</u>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28,23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0,45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14,068,757股(二零零八年:314,068,757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3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最多30日	-	1,193
31至60日	-	-
60日以上	-	-
	<hr/>	<hr/>
	-	1,193
	<hr/> <hr/>	<hr/> <hr/>

12.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日圓計值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1,14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503,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計入復牌建議按金及支付債權人之託管款項之銀行及現金結餘分別約為2,326,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分別為4,747,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

13. 貿易應付賬款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最多30日	1,316	917
31至60日	-	-
60日以上	1,664	4,434
	<u>2,980</u>	<u>5,351</u>

發表保留意見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務請閣下垂注，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已發表保留意見。已發表保留意見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如下：

保留意見之基準

1. 年初結餘及相應數字

本行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二零零八年財務報表」）之核數意見為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相應數字之依據，惟鑑於本行核數範圍受限而可能構成嚴重影響，以及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明朗因素，故本行拒絕就財務報表發表意見，詳情載於本行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發出之核數報告。因此，吾等無法就二零零八年財務報表是否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達致意見。

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足夠證據，證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 Applause Holdings Limited（「Applause」）之資產淨值為約 4,173,000 港元（包括商譽約 2,010,000 港元）及應收 Applause 之款項為約 14,002,000 港元，以上項目已包括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下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約 28,532,000 港元內。

就 貴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星美影院發展有限公司（「星美影院發展」）分佔之資產淨值而言，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足夠證據，核實此項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零賬面值是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公平呈列。

3. 貿易應付賬款

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充分直接確認及其他足夠證據，證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付賬款合共約為837,000港元，其已包括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下貿易應付賬款約2,980,000港元內。

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充分直接確認及其他足夠證據，證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合共約為18,108,000港元，其已包括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下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約89,108,000港元內。

5. 應付稅項

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關於應付稅項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1,988,000港元之足夠證據。

6. 其他收入

綜合收益表之其他收入約7,985,000港元包括 貴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約6,811,000。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關於此項其他收入須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過往年度之財務報表確認之足夠證據。

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足夠證據，證實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Applause及星美影院發展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零港元，其已包括在綜合收益表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約410,000港元內。

8. 其他開支

綜合收益表下其他開支約7,071,000港元。貴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Planet Hollywood (Japan) K.K.之存貨減值約2,486,000港元。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行尚未收到足夠證據，證實上述減值虧損應否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過往年度之財務報表中確認。

上述第1至第8項所述之任何數字調整可能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業績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財務報表之有關披露造成影響。

因審核範圍受到限制所產生之保留意見

本行認為，除本行能夠取得充分憑證而可能釐定須作出上述第1至第8項所述之任何數字調整外，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 貴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業務及財務回顧

營運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有關電影、電視連續劇、記錄片及資訊或娛樂節目之娛樂相關內容製作、發行及授出專利權之娛樂相關業務以及主題餐廳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全部（二零零八年：100%）營業額均來自本集團在日本開設之Planet Hollywood旗下之主題餐廳。近年，主題餐廳業務未能成功，並持續出現經營虧損。

於結算日後，主題餐廳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結業，乃由於Walt Disney International Japan, Inc.之分公司The Disney Store Japan在日本法院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發出搬遷令。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35,551,000港元，較去年營業額約29,675,000港元，增加約5,876,000港元或20%。

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按業務分部分分析如下：

	娛樂相關 業務 千港元	主題餐廳 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u> -</u>	<u> 35,551</u>	<u> -</u>	<u> 35,551</u>
分部業績	<u> (38)</u>	<u> (14,802)</u>	<u> (10,974)</u>	<u> (25,814)</u>
截至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u> -</u>	<u> 29,675</u>	<u> -</u>	<u> 29,675</u>
分部業績	<u> (58,111)</u>	<u> (14,828)</u>	<u> (6,803)</u>	<u> (79,742)</u>

本集團之日本主題餐廳業務錄得持續虧損，而由於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之電影、電視、劇集及記錄片製作、發行及授出許可權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全停止。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28,231,000港元，較去年虧損約90,455,000港元大幅減少約62,224,000港元或69%。去年虧損包括有關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已付按金、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減值合共約73,714,000港元之其他開支。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開支約為7,071,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虧損約為9.0港仙（二零零八年：28.8港仙）。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將購買由覃先生全資擁有之私人公司滙彩亞太有限公司（「滙彩」）全部已發行股本（「滙彩股份」），以及由Strategic Media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控股股東」）之實益擁有人覃輝先生（「覃先生」）轉讓完成上述購買及轉讓時滙彩應付覃先生之股東貸款之所有利益（「滙彩貸款」）。上述購買及轉讓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底完成。

滙彩間接擁有北京名翔國際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名翔」）72.86%實際股權及北京望京星美國際影城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望京」）60%股權。北京名翔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經營一間由其全權擁有位於北京有1,351個座位之影院。北京望京亦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經營一間由其全權擁有位於北京有1,066個座位之影院，以及管理一間由第三方擁有位於中國上海有1,158個座位之影院。

滙彩股份及滙彩貸款之代價將以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0.10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843,500,000股新股份（「代價股份」）之方式償付。

上述收購及轉讓（對本集團資產總額有重大影響者）完成後，本集團之經調整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總額摘要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總額	62,117
發行代價股份	84,350

本集團之經調整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總額	<u>146,467</u>
---------------------	----------------

財政資源、流動資金、資本架構、資本負債比率及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維持充裕流動資金，且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136,42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10,021,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約8,84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1,443,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及現金結餘主要為由控股股東提供而尚未動用之融資，用以償付本集團於結算日後將產生之重組開支。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按中短期基準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並於適當之時安排就本集團借款重新融資。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合共約為34,73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31,284,000港元），其中約17,20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7,203,000港元）為一項無抵押銀行貸款、約14,450,000港元及3,08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1,000,000港元及3,081,000港元）分別為覃先生提供之無折押免息貸款及一項其他無抵押貸款。除覃先生提供之無抵押免息貸款外，本集團之借款主要按浮息基準計息。本集團概無發行定息或股票掛鈎債券及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計息債項總額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仍未能確定，原因是本集團於上述日期分別擁有負債淨額約55,214,000港元及84,170,000港元。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極低，原因是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或（就以港元為功能貨幣之本集團實體而言）美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匯資產及負債訂立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適當之時及於利率或匯率並不明朗或波動之時，本集團使用對沖工具（包括掉期及遠期）管理利率及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金及庫務政策並無任何轉變，而本集團將繼續遵從審慎之現金管理慣例。

展望

本公司從過往經歷吸取經驗，逐步重整本集團業務以精簡業務及專注於本集團有增長機會之範疇，尤其是前景璀璨之中國內地本土消費市場。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集中發展以下業務：(i)娛樂相關業務；及(ii)主題餐廳業務。

(a) 娛樂相關業務

娛樂行業極為反覆，此乃由於其倚重經濟狀況及消費者之消費意欲。本集團之表現按市況變動而大幅波動。然而，本集團之長期策略為於娛樂行業內實行業務營運多元化，將市場環境不穩對其影響減至最低。

管理層將主動尋求合適投資機遇，以透過收購或開設電影院進一步發展本集團之娛樂相關業務。

自改革開放後，中國大陸之生活模式及生活水平均有大幅改善。觀賞電影成為甚為普遍之休閒娛樂活動。縱使近期發生金融海嘯，中國大陸之電影票房仍持續錄得可觀增長，證明中國大陸之娛樂市場現正急速發展。

為吸引更多電影觀眾，現代電影院應能隨時播放不同類型之高檔影片。因此，電影院之設計必須為舒適、精緻及豪華、配備一級座椅、設有多個影院及先進之影音設備。

由於本集團已計劃在中國不同省份收購或開設更多電影院設施，以擴大其於中國電影院業務之市場份額，故此收購滙彩將會成為本集團中國電影院業務之一大里程碑。「優質、舒適及專業」是本集團電影院業務之主要理念。

(b) 主題餐廳業務

電影觀眾除習慣於觀賞電影時享用零食，亦會於電影播放前後購買飲品或食物。對比歐美地區，中國大陸之咖啡室文化相對較新及尚未成熟。中國電影院內之咖啡室數量不多。故此，本集團認為目前是將這種文化以休閒及享受活動之形式帶入中國之大好機會。

與院內之小食店不同，Stellar咖啡室將附設電影院設施，以同時吸引電影觀眾及非電影觀眾，讓客人可享用服務，同時又能與親友共聚放鬆。

由於本集團確認在電影院大堂開設咖啡室帶來之協同機遇，本集團已於電影院大堂開設七間咖啡室售賣小食，並使用「Stellar咖啡室」命名其咖啡室。此等Stellar咖啡室位於中國北京、上海、天津、瀋陽及徐州。預期於不久將來將逐步開設更多Stellar咖啡室。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119	13,15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2,261	51,834
五年後	91,457	103,560
	<u>156,837</u>	<u>168,550</u>

除位於日本之餐廳物業租賃外（租賃期為二十年），經磋商釐定之租賃年期平均為兩年。所有租賃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21名全職僱員（二零零八年：約21名）。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薪酬約為15,9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5,037,000港元）。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紅利制度架構，因應個別之表現獲得獎勵，有關制度會每年檢討一次。

股息

年內概無派發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結算日後事項

恢復本公司於百慕達之註冊地位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由於本公司拖欠支付其政府徵費及逾期罰款，本公司被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取消本公司於公司註冊處之註冊地位。臨時清盤人已向百慕達高等法院申請宣佈恢復本公司於百慕達之地位之命令。

根據百慕達高等法院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九日發出之法院命令，頒令恢復本公司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之註冊地位。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第261條，本公司被視為繼續存在，猶如其名稱從未被刪除。

清盤呈請

高等法院庭上之許家灝聆案官發出命令，原定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聆訊之中銀香港提出之清盤呈請（「呈請」）進一步押後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訴訟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The Disney Store Japan（「TDSJ」）（Walt Disney International Japan, Inc.之分公司）向日本法院提出法律索償，要求Planet Hollywood (Japan) K.K.（「PHJ」）（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就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未支付之租金開支約29,383,000港元作出賠償。該等租金開支由TDSJ與PHJ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九日訂立之分租協議產生。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PHJ應付予TDSJ之尚未償還租金開支約為57,2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43,13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七日，東京地方法院裁定PHJ有責任支付TDSJ所索償之尚未償還租金開支。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二日，TDSJ要求PHJ償還尚未償還之租金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或之前離開該等物業。PHJ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結業。

Planet Hollywood索償之和解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債權人Planet Hollywood International Inc, (「Planet Hollywood」)就針對本公司之最終確認判決(「確認判決」)提出索償通知為數6,173,497.61美元(「索償」)。Planet Hollywood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獲得Circuit Court of the Ninth Judicial Circuit In and For Orange County, Florida (「該美國法院」)之確認判決，要求本公司就違反和解協議(即Planet Hollywood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訂立之條款說明書(「條款說明書」))而支付賠償金。根據確認判決，該美國法院規令本公司因並無履行條款說明書所協定之條文而違反條款說明書，而Planet Hollywood須就本公司違反條款說明書而收回賠償金，包括但不限於實際損害賠償金、溢利損失、商機損失、利息、律師費及成本。

根據法律意見，鑑於提交索償通知之索償性質以及Planet Hollywood申請向一間已清盤之公司提出訴訟之法律要求，Planet Hollywood最終成功就違反條款說明書而向本公司收回賠償金金額之可能性甚微。

然而，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Star East (BVI) Limited與Planet Hollywood訂立和解協議，以(其中包括)根據本集團與Planet Hollywood訂立之專利權協議放棄其權利，並將有關權利復歸予Planet Hollywood，以換取撤回對本公司之索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香港高等法院批准Planet Hollywood與本公司及Star East (BVI) Limited之建議和解。

共同控制實體擁有物業之變更及重新發展

盈才發展有限公司(「盈才」)(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已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之董事會決議案向香港特區政府申請將其物業之土地用途由影院變更為非工業用途(「變更」)。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特區政府同意將變更之應付地價修訂為25,080,000港元。除預期為數38,101,800港元之物業整修及額外工序成本外，物業變更及重新發展之總成本將為63,181,8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四日，代表盈才另一名股東之代理人向本集團發出一份函件，要求以股東貸款之形式出資總數50%(即31,590,900港元)之代價，以供物業變更及重新發展之用。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已代表盈才向地政處申請就接納有關變更之上述經修訂建議25,080,000港元之條款延遲兩個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地政處發出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之函件，香港特區政府已拒絕延遲接納有關變更建議之條款之期限。

同時，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已代表盈才向地政處提出針對上述經修訂地價建議25,080,000港元及重新評估有關變更之應付地價之上訴（「上述上訴」）。於本報告日期，上述上訴尚未獲香港特區政府考慮，而上述訴之結果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公佈。

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向聯交所遞交復牌建議，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之買賣，隨後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二零零八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向聯交所遞交復牌建議之一份補充資料及復牌建議之兩份補充文件（統稱為「復牌建議」）。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函件，表示其決定批准本公司進行復牌建議，惟須於該函件日期起計六個月內達成各項條件並獲聯交所上市科信納後，方可進行。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該等臨時清盤人、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就本公司之建議重組簽立正式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

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相關協議各方分別訂立正式協議之第二份及第三份補充協議，以修訂正式協議之相關條款。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發出重組公佈，重組涉及（其中包括）i)透過增設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0港元；ii)集團重組，本公司會以債權人自動清盤方式結束債權人自動清盤附屬公司之業務；iii)收購滙彩構成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及iv)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三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每股0.10港元向合資格股東公開發售942,206,271股發售股份。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發出有關本公司重組之公佈後，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包銷商」）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訂立一份包銷協議，據此，包銷商承諾根據公開發售發行452,486,328股發售股份（其構成本公司重組之一部分）。根據正式協議，控股股東承諾將認購或促使認購其於公開發售項下之全部配額（即不少於489,719,943股發售股份）。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向股東寄發有關重組之通函。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Cenith與控股股東訂立一份轉讓契據（「契據」），據此，Cenith同意將其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之託管協議、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之託管協議補充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之融資契據所擁有之權益、權利、利益及好處，全數轉讓予控股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有出席會議且合資格投票之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全部決議案。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向股東寄發公開發售章程。

增加法定股本

隨著普通決議案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後，本公司透過增設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0港元。有關新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公開發售完成

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下午四時正，即公開發售之最後接納時間，已接獲合共68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739,795,567股發售股份，以及接獲49份額外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073,461,106股額外發售股份，即合共有117份有效申請，申請認購公開發售項下之1,813,256,673股發售股份。因此，公開發售超額認購871,050,402股發售股份，或公開發售項下之發售股份總數942,206,271股之約92.4%。由於公開發售出現超額認購，故包銷商毋須根據包銷協議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包銷協議內之所有條件均已獲履行，而包銷商並無根據協議條款終止包銷協議。公開發售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債權人自動清盤本公司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香港高等法院批准本公司按本公司要求出售其若干附屬公司（直接及間接）或促使該等附屬公司自動清盤，以及訂立任何補充或其他協議或其附帶文據。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香港附屬公司（定義見下文）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以自動清盤方式結業，並委任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之廖耀強先生與閻正先生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軒發展有限公司、億陽發展有限公司、福協投資有限公司、星美娛樂有限公司、宇隆實業有限公司及豐廣有限公司（統稱「香港附屬公司」）之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定義見下文）股東大會通過合資格決議案結業及委任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之閻正為先生及 Zolfo Cooper之William Tacon先生為Precious Days Limited及Star East (Japan) Limited（統稱「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兩間公司均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之聯席清盤人。緊隨公開發售及清盤完成後，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79,877,000港元。

收購滙彩

收購滙彩構成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詳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披露，本公司現正就此進行盡職審查，預期收購事項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底完成。

撤銷呈請及解除臨時清盤人之有條件命令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香港高等法院向臨時清盤人發出有條件命令，以撤銷呈請及解除臨時清盤人。根據法院命令，重組一經完成，臨時清盤人須向高等法院提交確認，以確認上述事項。

開設Stellar咖啡室

為展開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及實行部分本集團之復牌建議，本集團與Cenith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簽訂集資契據，據此，Cenith同意提供達3,000,000港元之資金，以設立特別目的公司（「特別目的公司」）以開設及經營Stellar咖啡室。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於中國開設七間Stellar咖啡室。

根據Cenith與控股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訂立之轉讓契據，Cenith同意將其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之託管協議所擁有之權益、權利、利益及好處，全數轉讓予控股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核數師審閱初步公佈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款額。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舉行會議，並審閱監控及法規遵守系統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之良好管治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各項除外：

1.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守則條文A.4.1）。

本公司近期與各非執行董事同意就其委任提供指定任期。

2. 並無設立薪酬委員會以審閱董事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守則條文B.1.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董事已設立具有特定成文權責範圍之薪酬委員會，以清楚說明其權限及職責。

3. 本公司董事並無設有穩健而且有效之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守則條文C.2.1）。

因此，本公司已委聘獨立顧問審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協助本公司設計合適之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以及原則及守則條文。獨立顧問已完成其審閱，並滿意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政策及程序。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仍未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標準。然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之情況。

近期，董事已採納標準守則及要求所有本公司董事遵守。

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本集團之全部財務及其他相關資料的年報，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底以前於聯交所網站以及本公司網站(www.equitynet.com.hk/smi)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時零四分起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

承董事會命
星美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秘書
劉智遠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成員，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即胡宜東先生及卓光孝先生；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龐鴻先生、陳錫年先生及孔慶文先生。